**中央民族大学外国语学院2018年学科教学（英语）教育硕士专业型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

中央民族大学是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直属的综合性重点大学，是全国唯一一所进入国家“211工程”和“985工程”建设的民族高等院校，在我国高等教育体系和民族团结进步事业中具有十分重要的地位。经过50多年的发展建设，学校围绕国家的民族团结与发展需要，秉承优良的办学传统，已发展成为以人文社会学科为主体、民族类学科为特色、多学科协调发展的综合性重点大学。

**一、培养目标**

学科教学（英语）专业硕士学位是适应我国教育事业改革与发展对高素质教师的需求而设置的，主要培养具有现代教育观念、具备较高理论素养与实践能力、较高管理水平的学科教学人员。

**二、报考条件及招生对象**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2.学历须符合以下条件之一：（1）应届大学本科毕业；（2）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

4.一般应具有学士学位。

5.身体健康，符合规定的体检标准。

6.报考类别均为非定向就业或定向就业。

**三、报名办法**

报名分为网上提交报名信息、现场确认报名信息两个步骤，应届本科毕业生原则上应选择就读学校所在省(区、市)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手续。其他考生应选择工作或户口所在地省(区、市)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手续。

1、 网报日期：2017年研招网公布日期（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再修改报名信息）。

2、 报名网址：“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或 http://yz.chsi.cn）。请考生仔细阅读教育部、省级教育招生考试管理机构、报考点以及中央民族大学的网上公告或通知，凡不按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3、 现场确认：2017年查看中央民族大学研招网通知，具体安排以各报考点的通知为准。考生报名前应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报考条件。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将取消其考试、录取资格，相关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四、入学考试**

考场安排由报考点通知。考生可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下载打印《准考证》。

1.考试时间

 国家、研究生院公布的为准。

2.考试科目

学科教学（英语）

政治、日语或法语或俄语、教育综合、基础英语

考试分初试、复试两个部分。四门科目的考试全部在初试时进行，其中思想政治理论和外国语（法语除外）为全国联考（法语为我校自命题），教育综合和基础英语为我校根据全国教育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大纲自行命题。

复试于教育部公布初试合格线后进行，一般在2018年4月，复试时将进行报考资格审查，具体事宜在复试前另行通知。

**五、录取**

　　录取工作由我校组织。根据考生入学成绩，确定复试名单，由我校组织复试，并根据成绩择优录取。

**六、学习期限、培养方式及其他**

学习年限为2年。

学习期间，学员脱产学习，课程学习和实践活动相结合，课程学习采用讲授、自学、研讨、调研、听学术报告等相结合的方式，并安排学科教学实践活动。

食宿由学校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七、学位、学历授予**

学习期满、修满规定学分、成绩合格并完成论文等规定培养环节者，授予英语教育硕士专业学位，颁发教育硕士专业学位证书和毕业证书。

**八、培养费用**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2018年所有录取的研究生都要缴纳学费，学校将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公布学费标准，实施奖助制度。

教材资料费按实际费用由学员承担。

**九、联系方式**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27号中央民族大学文华楼东区1241室

邮编：100081

　　咨询电话：010-68933681 联系人：张老师

 中央民族大学外国语学院

 2017年9月